

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 111 年第 2 次約僱人員甄選

初審擇取人員名單、甄選日期及注意事項

一、初審擇取人員名單：蕭○貞、戴○璇。

二、甄選日期及注意事項：

(一)甄選日期：訂於 111 年 5 月 23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舉行。

(二)報到時間：111 年 5 月 23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01：30 至 01：45。

(三)報到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 2 樓人事室（桃園市桃園區德壽街 8 號）。

(四)報到手續：報到時請繳驗有照片之身份證明文件（國民身分證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全民健康保險卡或駕駛執照）。

(五)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、自主健康管理等被限制不得外出者不得應考，倘有違反規定者，自負相關法律責任，並取消本甄選錄取資格。

(六)進入本校須佩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及手部酒精消毒。

(七)聯絡電話：03-3672706#232、231 宋小姐。